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6/L.11  
15 Octo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OCT 17 1991

UNION COMMUNICATION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修订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和

扩大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援助

政策和方案委员会

秘书处的说明

1991年7月26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1/77号决议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修订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和

扩大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援助

政策和方案委员会

大会

忆及其关于设立和继续维持联合国/粮农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的1961年12月19日第1714(XVI)号、1965年12月20日第2095(XX)号和1975年11月28日第3404(XXX)号决议，

又忆及其关于审查世界粮食计划署管理情况的1989年11月22日第44/414号决定、1990年12月22日第45/218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0年7月27日第1990/79号决议，

审议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的建议所通过关于该署的管理以及其与联合国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关系的1991年7月26日第1991/298号决定，

1. 决定，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大会同意，将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的成员从三十个扩大为四十二个，增加十二个联合国会员国或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成员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应各选出六个增加的成员；

2. 还决定，考虑到大会第3404(XXX)号决议规定的成员标准，扩大的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的成员应包括二十七个发展中国家和十五个经济较发达的国家，从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特别会议的报告<sup>1</sup>附录A所列国家中按照下列席位分配选出：

(a) 从附录A的名单A国家中选出十一个成员，其中五个成员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六个成员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b) 从附录A的名单B国家中选出九个成员，其中四个成员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五个成员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sup>2</sup>

(c) 从附录A的名单C国家中选出七个成员，其中四个成员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三个成员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d) 从附录A的名单D国家中选出十三个成员，其中七个成员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六个成员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e) 从附录A的名单E国家中选出二个成员，其中一个成员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一个成员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

<sup>1</sup> E/1991/69。

3.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92年组织会议上选出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的六个增选成员,这六个增加的成员将按下列分配和任期选出:

(a) 从附录A的名单A国家中选出二个成员,其中一个任期三年,另一个任期一年;

(b) 从附录A的名单B国家中选出二个成员,其中一个任期三年,另一个任期二年;

(c) 从附录A的名单C国家中选出二个成员,其中一个任期二年,另一个任期一年;

4.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此后选出其负责选出的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的所有成员,任期三年,

5. 决定批准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特别会议的报告<sup>1</sup> 附录B所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1/298号决定核可并经联合国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九十九届会议第18次全体会议于1991年6月20日核可的世界粮食计划署经修订的总条例;

6. 决定,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大会同意,经修订的总条例将于1992年1月1日生效。

-----

---

<sup>2</sup> 为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将各自从第一组中选出一个成员,从第二组中选出三个成员。另外,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将轮流从第一和第二组中选出另一个成员。